**消 費 者 委 員 會**

**新聞稿**

**01-06-2021**

**澳珠聯合公佈產品比較試驗報告**

**兩地20款嬰幼兒潤膚霜全部合格**

澳門消費者委員會與珠海市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聯合公佈嬰幼兒潤膚霜比較試驗報告，從兩地抽查的20款樣本，經檢測其重金屬、防腐劑、糖皮質激素及衛生各項目均符合試驗安全標準。

20款嬰幼兒潤膚霜樣本，當中6款從澳門市場抽樣，全部樣本的售價由約20多澳門元至270多澳門元不等，樣本標籤聲稱產地包括中國、韓國及歐洲等國家。

檢測項目項目包括：鉛等6種重金屬；苯氧乙醇等6種或會導致刺激嬰幼兒皮膚的防腐劑；41種糖皮質激素；以及金黃色葡萄球菌等致病微生物。

試驗根據中國對化妝品規定的安全標準，抽查的20款樣本全部通過以上4個項目的試驗標準。

**4項檢測為嬰幼兒安全把關**

重金屬在皮膚中積累後會被吸收進入到血液，可能會引起接觸性皮膚炎、腹痛、腹瀉及嘔吐、貧血、高血壓、腎功能受損和影響神經系統發展。

廠家添加防腐劑於嬰幼兒潤膚霜，以降低細菌滋生機會，由於嬰幼兒皮膚脆弱幼嫩，極易受到外界刺激，一些防腐劑成份如在皮膚殘留，可能導致過敏，甚至會有被嬰幼兒舔食吞咽的風險。

糖皮質激素主要可用於多種炎症性皮膚病，包括慢性濕疹、神經性皮炎、銀屑病等，如長期過量使用會容易導致身體皮膚萎縮、變薄、汗毛增加等問題，嚴重的還可能會引起激素依賴性皮炎。

致病微生物直接反映產品衛生狀況，微生物超標可能會引起人體細菌感染及一些炎症。

**“消費提示”檢查產品標籤及成份**

澳珠消費者組織聯合發出的“消費提示”，提醒消費者要向信譽良好的商號購買產品，並保留消費憑證，不要在不正規的商店或在社交平台購買來歷不明產品，選購時要檢查包裝上的標籤內容是否齊全，應印有產品名稱、成份、生產日期、以及廠商資料等資料，同時要仔細閱讀產品說明及產品成份，對於含有香精、防腐劑、著色劑、表面活性劑的潤膚霜應慎重考慮是否購買，成份種類過多的潤膚霜，也不建議購買。

**跨區合作構建灣區信心的消費環境**

粵港澳大灣區居民互動消費頻繁，為保障大灣區消費者的安全，構建更有信心及更安心的消費環境，大灣區消費者組織透過加強聯合抽查產品的合作，致力為消費者的安全把關，消費者可參考這次的聯合產品比較試驗報告，為你的嬰幼兒選擇符合個人要求及安全的產品。

澳珠聯合公佈幼兒潤膚霜比較試驗報告：http://www.zhuhai315.com/show-1-8010-1.html